

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85巷9號5樓
承辦人：藍先生
電話：02-25097900#826
傳真：02-25097877
電子郵件：ya.lan@cipas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臺黨產調二字第112080003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(選拔活動海報.pdf、報名表.pdf、選拔刊登授權書.pdf)
(112A800086_1_24172616365.pdf、112A800086_2_24172616365.pdf、
112A800086_3_24172616365.pdf)

主旨：本會辦理112年度「轉型正義與黨產研究論文獎」選拔活動，敬請惠予協助公告，並鼓勵學生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深化民主轉型、鞏固自由民主憲政秩序，鼓勵轉型正義與不當黨產等相關課題之研究，本會舉辦旨揭選拔活動，相關事宜如下：

(一)論文主題：不限學科領域，凡與國內外民主轉型、自由民主憲政秩序、轉型正義、不當黨產等相關課題有關之論文均可投稿參加選拔。

(二)獎項類別：

1、學術論文獎：

(1)博士生組：特優獎一名、優等獎一名、佳作獎一名。

(2)碩士生組：特優獎一名、優等獎二名、佳作獎三



名。

(3)大學部學生組：特優獎一名、優等獎二名、佳作獎五名。

2、小論文獎：優等獎十五名。

(三)徵稿期間及獲獎結果：自即日起至8月31日止接受報名，並於12月1日前於本會網站公布獲獎名次；選拔結果如未達審查標準，可不足額錄取。

二、檢附選拔活動海報、報名表及選拔刊登授權書各1份，選拔活動詳細資訊請參閱網址：<https://www.cipas.gov.tw/news/414>。

正本：全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電 2023/03/01 文
交換章
08:08:46

裝

訂

線